

全国涂料和颜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关于公开征集全国涂料和颜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混凝土防护涂料分技术委员会委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工作需要，全国涂料和颜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5）拟组织筹建混凝土防护涂料分技术委员会，已经全国涂料和颜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体委员表决通过。

拟筹建的全国涂料和颜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混凝土防护涂料分技术委员会主要负责建筑、混凝土设施等表面用防护涂料的国家标准制修订工作。秘书处设在江苏兰陵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由全国涂料和颜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日常管理，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负责业务指导。

按照《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有关要求，本着相关方广泛参与的原则，现面向全国公开征集全国涂料和颜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第一届混凝土防护涂料分技术委员会委员。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委员征集范围为混凝土防护涂料领域相关企业、科研机构、高等院校、认证检测机构、社会团体、行政主管部门等方面的代表。

二、委员条件

1. 在职人员，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具有与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相对应的职务；
2. 熟悉混凝土防护涂料领域业务工作，具有较高理论水平、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
3. 掌握标准化基础知识，热心标准化事业，能积极参加标准化活动，认真履行委员的各项职责和义务；
4. 在我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法人组织任职的人员，并经其任职单位同意推荐。
5. 同一人不得同时在3个以上技术委员会担任委员。

三、报送材料及要求

1. 采取单位推荐、或个人申请所在单位推荐的方式，由委员候选人填写《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见附件），纸质版一式4份（贴本人二寸正面免冠彩照），同时另附同底照片1张（背后注明姓名，用于制作委员证书）；
2. 推荐单位负责审查登记表，单位负责人在登记表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法人资格章），推荐单位对登记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3. 申请人工作单位与推荐盖章单位需一致；所有申报材料将作为技术档案不再退还本人。
4. 请于2019年5月29日前，将上述材料纸质版及照片邮寄至全国涂料和颜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混凝土防护涂料分技术委员会筹建联系单位，同时须将登记表电子版（Word版和签字盖章扫描的PDF版，以“单位名称-委员姓名”命名）发送至筹建单位联系人邮箱；
5. 筹建联系单位将根据相关规定，对申报委员候选人进行评审，通过对申报单位及个人的工作能力的综合评定，择优确定委员建议名单，形成分技术委员会组建方案后，报上级主管审核批准。

四、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全国涂料和颜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地址：中海油常州涂料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邮编：213016

联系人：曹晓东

电话：0519-83299373； 13961217707

电子邮箱：1007263911@qq.com

全国涂料和颜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19年4月26日

